

由於原住民族長期遭受各種外力的衝擊，引發其對自身權益的爭取，因此二十世紀後期以來，原住民族運動開始蓬勃發展。同時，部分有識之士也注意到，原住民族的生活方式和文化思維，對世界生物與文化多樣性極具貢獻，尤其是生態平衡的觀念，契合現今「永續發展」的精神，因此也支持原住民族運動的發展。

一 世界原住民族運動

(一) 原住民族運動的開端

↓圖 1.4.1 原住民銀幕形象的轉變 二十世紀初好萊塢掀起拍攝西部片的熱潮，以美國西部拓荒史為背景，歌頌白人男性的英雄形象，原住民與黑人淪為反派，1950年代後期才逐漸進行反省和修正。

1957年國際勞工組織 (International Labour Organization) 通過保障原住民族的公約，主張應確保原住民族的社會、經濟及文化發展，被視為是國際間制度性關切原住民族權益的開端。爾後隨著1960年代西方社會運動的

1939年

關山飛渡 (Stagecoach)

白人男主角
機智勇敢、英雄
救美



原住民追逐馬車、野蠻凶狠

1970年

小巨人 (Little Big Man)



白人狡猾粗野、貪得無厭

原住民純樸率直、尊重自然和生命

1990年

與狼共舞 (Dances with Wolves)



白人男主角對原住民由畏懼轉為欽佩、嚮往，最後選擇與原住民一起生活



↑圖 1.4.2 **1973 年傷膝鎮占領事件** 蘇族人於 1971 年建立學校，爭取教育的自主權，並於 1973 年占領傷膝鎮重要建築，與政府談判，主張原住民族權利。

回想 Bar

1960 年代歐美的民權運動

1960 年代歐美民權運動興起的背景為何？當時有哪些族群起而爭取自己的權益？這些運動為歐美社會帶來哪些改變？（對應歷史 3）

風起雲湧，弱勢者的際遇受到關注，原住民族運動也在北美興起，並逐漸成為國際性運動。1970 年代，北美成立若干國際性原住民非政府組織，積極推動國際社會對於原住民族權利的保障。

（二）爭取權利復振與文物歸還

原住民族認為，要恢復原住民既有的權利，必須從基本人權的角度出發，除了保障原住民的基本生存，例如不被滅族或同化，也要關照原住民個人與集體的權利。這些權利涵蓋政治、經濟、社會、文化層面，主張原住民族有權要求保有並發展其集體認同，決定自己的政治定位，並保有維持文化傳統、習俗、宗教、語言，以及使用土地、資源的權利等。

此外，由於許多原住民族的祖先遺存、儀式文物遭到掠奪，或被蒐集作為科學分析與學術研究的對象，保存在博物館或研究機構中，1970 年代也興起「文物回歸運動」的浪潮，要求相關機構返還所掠取、收藏的原住民族文物與遺骸。

(三) 原住民族的建國運動

在各地原住民族爭取復權運動的過程中，也有部分原住民族不願參與既有的主流政治體系，主張獨立建國，例如目前仍隸屬於美國的夏威夷。1810年建立的夏威夷王國，於1898年遭到美國兼併，並於1959年成為美國的第五十州；但部分夏威夷人並不接受美國的安排，要求道歉賠償。1993年美國總統柯林頓（William Jefferson Clinton，1946年～）曾為近百年前的兼併道歉，但至今部分夏威夷人仍持續進行追求獨立的建國運動。

(四) 國際社會與各國政府回應

由於原住民族運動的持續訴求，聯合國於1982年成立「原住民人口工作小組」（Working Group on Indigenous Populations），專責處理原住民族事務；1990年成立「文物歸還原生國家委員會」（Intergovernmental Committee for Promoting the Return of Cultural Property to its Countries of Origins），調解文物遺產歸屬；2007年正式通過原住民族權利宣言（Declaration on the Rights of Indigenous Peoples），成為目前有關原住民族人權最重要的國際規範。

與此同時，各國政府也開始修正原住民族政策，例如承認原住民族各項權利、協助復振原住民族語言、制定文物歸還法案等。此外，也有國家為過往的政策向原住民族道歉、制定與原住民族相關的紀念日或博物館。例如2008年，澳洲總理代表政府就「過去的不公平對待」向原住民道歉；2015年，加拿大認定原住民寄宿學校等同種族文化滅絕的惡行，並將9月30日訂定為「全國真相與和解日」；2020年，日本「國立阿伊努民族博物館」正式開館，致力保存與介紹阿伊努文化。



↑圖 1.4.3 澳洲與加拿大調查報告 1995年澳洲政府針對「被偷走的一代」展開調查，1997年公告名為「帶他們回家」的調查報告。加拿大則於2008年成立「原住民族真相和解決委員會」，調查寄宿學校的真相，並於2015年公布報告。

二 天涯若比鄰：經驗共分享

(一) 紐西蘭毛利人的權益復振運動

自 1840 年簽訂懷坦吉條約以來，毛利人的土地不斷流失。日趨嚴重的土地糾紛，凝聚了毛利人的集體意識。1970 年代，毛利人開始動員集體抗爭，或透過街頭抗議運動訴求，或與政府進行訴訟、談判協商，要求政府歸還土地。

1975 年紐西蘭設立懷坦吉法庭 (Waitangi Tribunal)，接受毛利人對土地及資源的訴願，進行調查、調解或判決。1994 年法院審理土地開發糾紛案件，判定毛利人擁有土地權 (包括木材、礦產等天然資源的開採或共管) 與海域權 (包括商業化的漁獲權)。經過談判後，政府表達道歉，並歸還土地或支付賠款。

1970 年代，毛利人也意識到毛利語即將消失的嚴重性，開始積極搶救族語。1982 年開設「語言巢」(Te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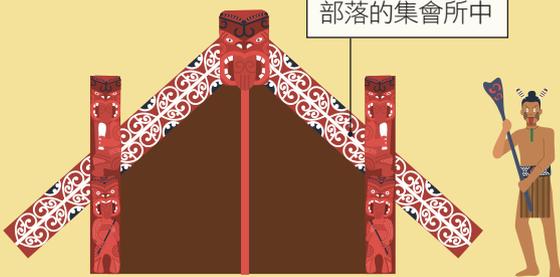
圖 1.4.4

語言巢與毛利語的復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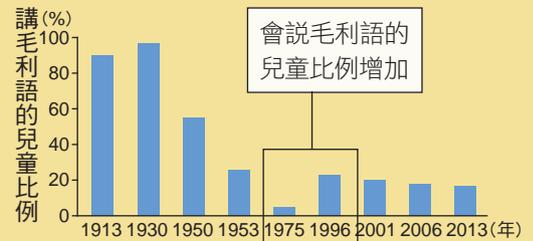
教學方式

時間	平日早上 9 點到下午 3 點上課	師資	會講毛利語的部落長者或婦女
語言	完全使用毛利語	協力	家長協助募款、發展課程等行政工作
內容	一般幫助學前發展的活動，以及毛利人的傳統知識、世界觀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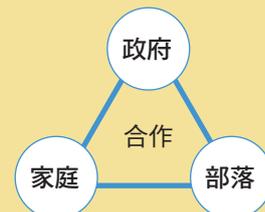
語言巢通常設在部落的集會所中



實施成效



成功關鍵



- 家庭與部落的共同參與、經營
- 政府補助經費、協助培育師資

Kōhanga Reo，母語幼兒園），使幼兒從小就處於充滿族語的環境，學習毛利的傳統知識與世界觀。1987年紐西蘭通過毛利語言法（*Māori Language Act*），毛利語正式成為官方語言，「語言巢」也成為原住民族復振族語的典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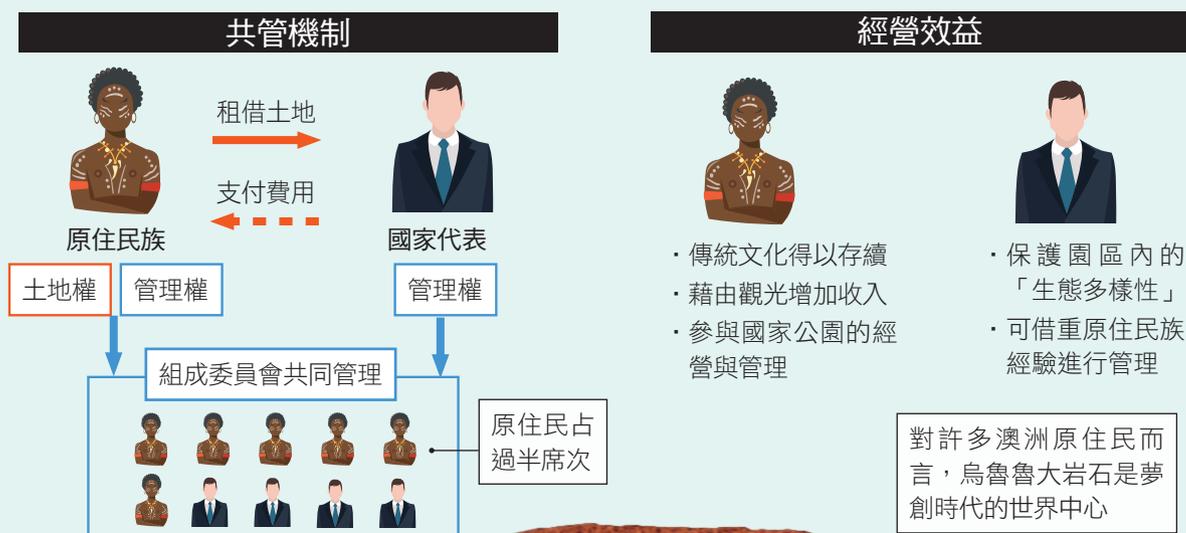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澳洲原住民族與國家公園共管經驗

十九世紀末以來，許多國家的國家公園與保護區設在原住民族的傳統領域中，兩者經常發生衝突。1980年代，國際社會開始重視原住民族與大自然長期互動下的和諧關係，以及對生態環境的豐富知識與管理經驗，這些觀察也為國家公園的經營思維帶來改變。

以澳洲為例，烏魯魯（Uluru，又稱艾爾斯岩，Ayers Rock）周圍地區是原住民族的傳統居住地，烏魯魯更是原住民心中的聖地，1930年代遊客漸多，並於1977年成為國家公園。經過原住民族的爭取，1983年澳洲政府承認原住民族在當地的土地權，隨後以租約方式延續國家公

圖 1.4.5

烏魯魯的共管經驗





美國同化原住民的政策

對大多數印地安人來說，白人說他們應該被同化（解散部落組織、失去文化傳統和離散），只不過是一個藉口，目的是占有他們剩下的土地和自然資源，結束以往條約賦予他們的權利，與「讓他們不再是納稅人的負擔」。白人還說，只有透過同化才能提高印地安人的生活水準，獲得教育、技術知識、管理技巧，以及白人優裕生活的消費能力。印地安人認為，白人同化他們是為了剝奪他們，甚至讓他們消失。他們認為同化對於提升生活水平而言是不必要的。且他們多年來真正祈求的是有權利在保留區裡管理自己的事。然而由非印地安人主導的政府不肯同意，因為他們並不了解，若不讓印地安人自己負責成敗，印地安人就會缺乏動力。

非印地安人的美國人，並沒有如大多數印地安人所認為的對於「印地安人的停滯」做出實際評估。在二十世紀大半的時間，他們的基本觀點沒有改變，亦即認為居住在保留區裡不被同化的印地安人，是沒有能力管理本身事務的。在聯邦政府平定大平原上的印地安人後的數十年間，各種方案的目的都是為了同化印地安人，而非協助他們建立有生活能力的經濟基礎，讓印地安人社會得以健康、自立自足地成長。這段歷史發展對美國政府而言是很大的困擾，不僅讓印地安人的社會墮落、風氣敗壞，也是「美國夢」對印地安人來說最大的挫敗。

資料出處：艾文·約瑟斐，美洲印第安人的文化（臺北：商務，2004），頁334～335。

請問：

1. 資料中可看出美國政府的同化政策並不成功，請問下列何者可能為其原因？
(A)美國政府手段過於專制、嚴厲 (B)印地安人文化程度過於低淺
(C)政府訂立的目標，印地安人不肯同意 (D)印地安人不理解美國夢的理想
2. 美國政府對印地安人固著的認知與政策中不斷提倡同化，此舉為何影響印地安人的經濟建設，無法提升他們的生活水準？
(A)美國政府以經濟制裁方式迫使印地安人放棄保留區 (B)保留區的維護花費過多，超出政府所能承擔
(C)印地安人無須自負成敗，因此缺乏改變的動力 (D)同化程度的多寡是美國政府經費補助的依據
3. 作者認為人們所稱讚的「美國夢」對印地安人來說是最大的挫敗。請就文本中印地安人的立場說明？

答



歷史·追·查·線

食物「原」形

幾百年來原住民族不僅土地、文化與語言遭到剝奪，甚至多數飲食文化也已失傳。近年部分原住民發起飲食復興運動，要追溯、紀錄與重現祖先豐富的知識與味道。這些有營養學加持的復興運動，透過食物了解先民與土地，不僅呈現人與食物的共生關係，也傳遞文化記憶與族群認同。

資料一

十九世紀以來，美國政府對保留區原住民實施的食物配給，品項不是新鮮的蔬果魚肉，而是罐頭加工食品。原住民因長期食用高糖、高油的食物，罹患糖尿病的比例竟位居全美各族群之冠。蘇族人主廚尚恩薛曼（Sean Sherman）從事餐飲業二十多年，懷抱復興原住民飲食文化的使命。對他而言，重現祖先的飲食方式，也是復興族人的歷史，包括野味的知識、農業技法與食物的保存。

資料二

依據居住地的環境特性與攝食方式，原住民族可分為以下幾組：食用大量動物內臟和鳥蛋，包括美洲極北方、中部大平原以及安地斯山脈的原住民族；從營養豐富的乳製品中取得脂溶性活化劑，包括阿爾卑斯山的瑞士人、阿拉伯人和亞洲人；食用大量海洋動物，包括太平洋諸島和所有的沿岸民族；食用小型動物和昆蟲，包括澳洲內陸和非洲內陸的原住民族。以上許多組別所食用的食物都有兩種以上的來源，並從動物與植物中攝取了建構身體所需營養的足夠分量。

資料三

阿美族人主廚吾兀兒提到：「小時候只要便當盒裡面有野菜，我就不吃，如果是高麗菜，我才帶便當，我覺得高麗菜是很高級的蔬菜。」因為不想當原住民，吾兀兒努力改變自己的口音，決心離家。但遠走他鄉數年後，矛盾糾結的身心使她出現失衡狀態。直到一次回到部落，奶奶為她煮了一鍋龍葵野菜湯，「喝到那口湯，我哭了，原來我就是龍葵，為什麼我不願意承認？」

資料出處：參考自美國「原」味！科羅拉多州探印地安美食、體質大崩壞、野菜復興：原民飲食哲學的啟示

- Q** 1. 從上述三筆資料分析，原住民族的飲食哲學有哪些特點？
2. 從哪幾則資料可以感受到，原民飲食的復興不只是食材多元，能夠豐富餐桌的面貌，更具有傳承文化記憶的功能？